

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介绍

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是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于 2012 年批准设立的科技类奖项（登记证书编号：粤科奖社证字第 13 号）。主要原则是：鼓励科技创新、推动科技进步、促进行业发展，坚持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。

本奖项由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、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、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、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、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、广东建华管桩有限公司七个单位共同设立，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审核批准，由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负责组织承办，面向全省土木建筑领域的科学技术奖项。

本奖项自 2013 年开始每年评选一次，设立了奖励委员会、评审委员会、专业评审组。申报方式采取单位推荐制，经专业评审组初评、评审委员会评审、奖励委员会审定和公示后再进行授奖的制度。本奖项分科学技术发明奖、科学技术进步奖两个类别，设特等奖和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共四个等级。

2015 年 4 月 13 日，省住建厅召开了对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有效奖项的界定会，认定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科学技术奖为高级工程师、教授级高级工程师职称评审的有效业绩成果。

